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18-09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捷资源,证券代码:002021)自2018年12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公司与广州棒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有意推动公司收购标的公司股份,因该事项属于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捷资源,证券代码:002021)自2018年11月29日开市时起停牌。

二、在推进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工作

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公司对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统计,提交了《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编制了《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程备忘录》;

2. 公司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积极开展沟通和谈判工作,包括交易对价、交易方式及置出资产等多项内容;

3. 公司委托了资产重组法律顾问,并确定了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组织并推进相关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开展全面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积极探讨和反复沟通,鉴于以下原因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相关各方的阶段性工作成果,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进行了多次沟通和协商,但对部分交易条款尚无法在一定期限内达成一致意见,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综合目前工作进展,结合相关工作量及要求尤其是时间期限要求,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8年12月13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及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精神,为谨慎起见,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18年12月5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之终止协议》,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于2018年11月28日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后续交易双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故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股票复牌安排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12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对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六、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公司承诺自发布本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股权收购意向书之终止协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让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8-1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债权的议案》,公司与无锡金融融信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金融融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债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相关债权资产包,以4,389.13万元价格转让给无锡金融融信,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7日、11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对外转让债权的公告》、《关于债权转让事项的补充说明公告》等相关公告。现将该债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权转让协议》生效条件之约定情况(甲方为公司,乙方为无锡金融融信)

12.3 在如下全部条件满足之日,本协议生效:

12.3.1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12.3.2 甲方获得了相应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批准;

12.3.3 乙方已完成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变更后乙方的合伙人应当包括无锡山水融合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及无锡创新融合科技有限公司;

二、债权转让事项进展情况

如上文所述,公司已与无锡金融融信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且该债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金融融信已完成了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变更后无锡金融融信的合伙人已包括无锡山水融合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及无锡创新融合科技有限公司;另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召

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债权转让事项。至此,公司与无锡金融融信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之生效条件已全部达成,《债权转让协议》对交易双方具备法律约束力。

根据公司财务部门提供的信息,公司于近日收到本次交易对手方无锡金融融信支付的第一笔债权转让款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将根据该债权转让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至-1,800万元(未经审计,该2018年度业绩预计不包括本次债权转让事项)。如本次债权转让事项按《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在2018年内实施完成,预计会增加公司2018年度收益2,200万元左右(未经审计)。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将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1.1条之“(一)因净利润及本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暂停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无锡金融融信营业执照及变更通知书;

2.无锡金融融信转让款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8-117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89.6765%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01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蓝黛传动,证券代码:002765)自2018年11月0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11月01日、2018年11月0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分别登载了《关于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

2018年11月0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年第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落实并准备回复材料。鉴于《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事项较多,相关问题涉及的数据搜集和整理工作量很大,部分信息尚需进一步核实、补充和完善,且部分事项尚需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相关核查意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就《问询函》中已澄清完成的部分问题进行了回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蓝黛传动,证券代码:002765)于2018年11月15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5日登载于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董事会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0)。2018年11月22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2)。

2018年11月28日,公司协同各中介机构完成了《问询函》的回复,并披露了《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4)、《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各中介机构核查意见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组所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披露《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事宜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呈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列示的“重大风险提示”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召开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前,公司将每30日发布一次本次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05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18-141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4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高青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高青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财务总监等职务。辞职后,高青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高青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

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尽快完成新董事和财务总监的选举、聘任工作,公司在聘任新财务总监前,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赵治业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高青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8-94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5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4日15:00至2018年12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衡山路62号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开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47,730,0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4315%。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47,693,8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4248%。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36,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66%。

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联股东王宝玉、陈细瑞、刘生富、林洁、李慧仪在审议该议案时间

避免冲突,其所持有股份数不纳入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246,537,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950%;反对1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50%;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55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215%;反对票12,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8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议案审议通过情况
(一)关于修订《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47,717,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950%;反对1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50%;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黄晓莉律师、谢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8-95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对象因离职/岗位调整已不符合《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条件,部分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未达到或部分满足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3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共436,600股,回购价格为6.05元/股。详见2018年1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8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因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

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18-107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否决、修改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5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5日。其中:
1.2018年12月5日0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4日15:00—2018年12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渝中区大同路1号8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绍云先生。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1月24日、2018年11月29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739,041,1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764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65,273,8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49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3,767,3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68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4,140,3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90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73,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3,767,3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685%。

(二)出席(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1.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2、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各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重庆医药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66,241,4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1494%;反对72,799,7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40,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082%;反对72,799,7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19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739,019,9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1%;反对21,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4,119,1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4%;反对21,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公司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任为、胥志维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18-108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由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以下简称“本次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次活动的地点:本次活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15:00—17:00。

2、本次活动的交流网址:本次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

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陆网址:<http://rs.p5w.net> 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3、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参会人员: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涛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

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活动。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